放手中感悟成长

薛家中心小学 包红玲

记得看过这么一个故事，一个五岁的小男孩帮着卖花的外婆在路边给客人拿草绳绑花，小男孩清亮的眼睛，透红的脸颊，咧着嘴笑，欣喜的拿着花束地打那个蝴蝶结：绳子穿来穿去，刚好可以拉的一刻，又松了开来，于是重新再来；小小的手慎重地捏着细细的草绳。淡水的街头，阳光斜照着窄巷里这间零乱的花铺。故事的主人公坐在斜阳浅照的石阶上，似乎愿意等上一辈子的时间，让这个孩子从从容容地把那个蝴蝶结扎好，用他五岁的手指。主人公内心恬淡的希冀到孩子你慢慢来，慢慢来。

 怀着对未来的美好憧憬和对干好这份工作的坚定信念踏上教师这个岗位，初踏上教师岗位的我，面对教室里那张张纯真可爱的笑脸，我想要给予孩子贴心的照顾，带着孩子走过这段美妙的旅程，我希望孩子的每一天都是愉快的、安全的、是有所得的。对孩子想要的太多，我做起事来变得格外的敏感，常常把事情大包大揽。

 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我们习惯于以成年人的是非标准衡量一切，以成年人心目中的理想的模式为孩子设计未来。这不仅剥夺了孩子自主解决问题，自主选择发展道路的权利，而且也极易养成孩子被动而依赖的性格，而不利于独立地、自信地面对世界。其实孩子有善于发现的眼睛，世界在他们的眼中生动又形象。就龙而言孩子想象就十分丰富，根据书上、图片中所看到的龙，孩子能结合生活的一些事物抽象成龙的形象，比如行道树上百米长的彩带是龙，玩具车队能排列龙的形象。我们利用写话来训练孩子的书面语言运用表达能力，在写话的过程中，我们常常会给出范本让孩子进行模仿，这样的训练是“高效”的，批阅起来省时间，孩子说话的样式大多一致，不会出现低级错误。如果不给范式呢，一次课堂的说话练习，孩子的表述给了我惊喜。利用“有的，有的，还有的”进行说话，同学1说的是小朋友下课时多样的活动：下课了，小朋友有的跳绳，有的踢毽子，还有的转呼啦圈。同学2说的下课了教室里小朋友的状态：小朋友有的整理文具，有的排桌椅，还有的捡垃圾。同学3说的是山上小猴子的状态：小猴子有的爬树，有的吃桃，还有的在睡觉，可爱极了。给了范式，孩子的答案大多是蚂蚁有的搬粮食，有的睡觉，还有的唱歌。不给范式的答案无疑更为精彩，虽然批阅的过程更费时间，但是孩子善于发现的小眼睛会给你带来惊奇的体验。让孩子独立地尝试着去完成一件事，这是一个很好的出发点。它能极好地锻炼孩子的能力。我们教师往往一味从自己的心思和愿望出发：我觉得重要，作为学生，你也就一定应该认识到它的重要性，既然我很用心的讲了，你就该很好地领会。这是我们教师非常普遍的心理，说到底是有些专制有些自我为中心。事实上，只有孩子自己做过或主动尝试的事情，才能让他们即喜欢，又印象深刻。往往教师、家长逼着做的事情会让孩子很反感，效率也低下。

 1989年联合国通过了《儿童权利公约》中有两条原则，其一是尊重儿童尊严的原则，这条原则与儿童的发展和生存权利有关。其二是尊重儿童的观点和意见的原则，任何事情如果涉及到儿童本人，必须认真听取儿童自己的观点和意见。

记得龙应台在《孩子你慢慢来》一书中有这样一个故事龙应台因为安安昨天的作业只得了一只老鼠，对于今天的作业尤为重视，对孩子的期望值更高，要求就更为严格，拿出了一张白纸让孩子把最后一行重写，安安生气的说到：“我也有权利要得一只老鼠，就得一只老鼠啊”“我可以拿三只老鼠，有时候”。看着这件小事，我不禁想起了我在指导孩子写字时的场景，我就像安安的妈妈，站在孩子的旁边说着：“你看，你的第一个字比第二个字更好看，第二字的竖再挺拔一点就更好了，咱们把这个擦掉重写吧。”“你看你a的第一笔半圆不够圆润，要是把这个a的肚子再写的大一点圆一点就更好了”有的孩子点头乖乖地重写，有的默不作声，擦掉重写的孩子我会给予他赞赏的目光，不愿重写的孩子我一点点的教育引导，直到孩子擦掉为止。常常为了一个字的书写，不停地擦掉重来，有时甚至是大动肝火，直到达到我觉得好看的标准为止，安安生气的回答让我深思，是啊孩子能把一个字写的很漂亮就非常厉害，很了不起，那个不是很好看的字，孩子也是用了同样大的功夫，他有时候也是可以把字全都写漂亮的，有时候。

过高的要求，也许不切实际。在对待孩子的问题上，要求我们的家长和教师，努力做到“对儿童的意见按照其年龄和成熟程度给以适当的看待”这个要求应该是不过分的。“我的手还小，请别要求我在整理床铺、画画和打球时做得很完美。我的腿还短，请你走慢些，好让我能跟上你的步伐。我的眼睛还没有看到你所看到的世界，请让我自己观察。我的年纪还小，请拿出时间和耐心向我解释世界上的精彩事情。我的感情还很脆弱，请照顾我的需要，不要一天到晚指责我。”给孩子多点肯定，多点空间，他的成长会更美。

  这些孩子啊，真的可爱，乃至神奇。在某一个瞬间就让人产生对于这个世界的莫名的敬畏。他们有一种力量，叫做成长。在成长的过程中，快快地放手是必要的。在放手中感受孩子的成长之美。孩子你慢慢来，慢慢来。